

红脉永续 三色绘枫

祁阳潘家埠法庭传承陶铸精神创建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

湖南法治报通讯员 李湘沅 刘亚玲

在祁阳潘市镇这片浸润着红色基因的土地上,无产阶级革命家、党和国家领导人陶铸同志“求少予多”的松树风格与无私为民的精神早已融入肌理、代代相传。扎根于此的祁阳市法院潘家埠法庭,以传承弘扬陶铸红色精神为核心密码,紧扣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创建要求,创新践行“红色铸魂、绿色赋能、古色润乡”三色绘“枫”工作法,将司法服务深度嵌入乡村治理末梢,用法治力量护航乡村振兴,绘就了一幅矛盾化解在基层、平安守护在一线、文明浸润在乡土的和谐画卷。

红色铸魂

以“松树风格”聚合力 赓续初心解民忧

“陶铸同志一生扎根群众、无私奉献,我们创建‘枫桥式人民法庭’,就是要把这份红色初心传承好、把松树风格发扬好、把为民宗旨践行好。”祁阳市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李湘沅的话道出了全体干警的共同信念。

多年来,潘家埠法庭始终以党建引领为根本,将陶铸“一心为民”的红色基因融入司法实践,构建起“法庭+乡镇党委政府+村支两委+司法所+派出所”的“红色共治网”,组建了“法庭干警+党员+人大代表+乡贤+陶铸亲邻”的多元共治队伍,打破“坐堂办案”传统模式,树立“司法办案与参与治理并重”的新理念。2024年、2025年,辖区一审民事案件持续下降,矛盾纠纷源头治理成效显著,红色力量成为基层治理的“定盘星”。

“工程项目我们认,但上届的结算资料不合规,而且存在阳台漏水等质量问题,村民意见非常大,这钱不能随便付。”一起涉村民委员会承包合同纠纷中,原告张某手持上届村委签订的工程结算单,要求支付村活动中心建设尾款,但现任村委会态度坚决。

了解情况后,法庭当即启动红色共治机制,邀请镇政府工作人员、村委干部、村民代表、陶铸邻里后代共同到场协调。

“徐主任,工程质量有问题可要求整改,但直接拒付尾款不符合合同约定;李老板,工程存在瑕疵,您也有义务配合维修。陶铸同志说过‘要把群众的事当成自己的事’,咱们换位思考,既保障施工方合法权益,也得让村民满意。”法官耐心释法。

“后续我们会加强村集体合同审查,从源头减少纠纷,这次咱们先去现场查看质量问题,商定整改方案和付款金额。”镇政府工作人员补充道。

通过多角度释法明理、疏导沟通,最终双方达成了维护施工方合法权益与乡村稳定的解决方案,既化解了遗留问题,又维护了基层组织公信力。

同时,为让红色精神转化为司法为民的实际行动,法庭



调解涉村民委员会承包合同纠纷。

联动陶铸故居管理处成立红色法治共建基地,定期在故居开展红色教育课堂,组织干警开展“走陶铸路、办为民案”“亮党员身份,作解纷表率”等活动,引导干警牢固树立“如我在诉”司法理念。“每次来这里都有新收获,我们要把这种为民情怀融入每一起案件办理,让群众感受到司法温度。”法庭庭长刘亚玲深有感触。

此外,为升级便民服务,潘家埠法庭将“云上法庭”升级为“初心云法庭”,庭审开场加入“传承陶铸精神,践行司法为民”简短寄语,通过“诉讼服务指南”“网络立案”等举措,让群众“少跑腿,好办事”。创新设立人大代表调解工作室,增设“松树清风调解岗”,发挥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。2025年,法庭邀请人大代表参与纠纷协调26件,通过多元调解网络系统成功化解矛盾纠纷72件。

绿色赋能

以“务实担当”护发展 法治护航兴乡村

乡村振兴,产业是核心,生态是底色。潘家埠法庭立足祁阳“中国油茶之乡”“优质稻产区”的产业特色,将陶铸同志务实担当的精神融入乡村振兴实践,为产业发展与生态保护注入强劲法治动能。针对农村土地承包流转、集体土地权益、水稻购销等涉农纠纷高发的特点,专门开通涉农纠纷调处绿色通道,实行“一站式受理、全流程提速”,确保涉农纠纷高效

化解,不误农时、不损农利。

“曹老弟,这土地你不种也得交费用,村里等着钱买种子化肥,耽误春耕可就麻烦了。”“土地流转合同我有异议,今年收成不好,这钱不能交。”春耕时节,潘市镇建溪村村民曹某拖欠土地承包经营流转费用,拒绝配合村春耕播种,村支书急得团团转,无奈之下走进法庭。

法庭收到案件材料后,当天联合镇政府工作人员、司法所调解员赶到村里。“曹大哥,春耕不等人,咱们先解决播种问题,合同的事慢慢说。”“法官,我不是故意拖欠,就是觉得合同条款不合理。”“合同有异议可通过法律途径变更,但不能影响春耕生产,咱们不能因个人纠纷耽误全村的事。”最终,双方达成一致协议,曹某当场履行义务,保障了全村春耕生产顺利推进。

在产业发展领域,法庭也主动靠前服务,聚焦辖区羊角塘镇鞭炮行业、矿石开采企业等重点领域,开展法律专项服务。一方面,为鞭炮厂家定制《烟花爆竹安全与法律风险提示》,化解产品加工、电商销售等纠纷;另一方面,针对优质稻种植基地,建立“稻田间调解”模式,当场化解灌溉用水、土地流转等纠纷。特别是针对矿石开采企业,法庭干警定期走访,解答企业生产转型中可能遇到的法律问题,助力其转型绿色开采,并在充分研判的基础上,向当地党委政府推送司法建议,得到高度重视。

同时,法庭积极投身生态保护,开展护江护林法治行动,通过送法进乡村、巡回审判等活动,向村民宣传破坏山林、污染河道、非法捕捞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。2025年,辖区非法捕捞、乱砍滥伐案件实现零增长,绿水青山的生态优势正转化为乡村振兴的发展优势。

古色润乡

以“和合文化”塑乡风 传统法治共相融

“乡村治理既要靠法律的刚性约束,也要靠文化的柔性浸润。”潘家埠法庭深挖本地文化底蕴,将陶铸精神、李家大院传统院落文化与现代法治理念相结合,以“古色塑乡风”为抓手,推动移风易俗,培育文明乡风,使传统美德与现代法治相辅相成、相得益彰。

李家大院作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,法庭在大院设立“古训法治角”,将李氏家训与民法典条文对应展示,开展“古训讲法”活动。并在古祠堂、老街市场等群众聚集场所打造法治文化长廊,定期推送村规民约、移风易俗典型案例、法律常识等,让村民在日常休憩、赶集往来中潜移默化接受法治熏陶。

“我明明装了20963米水管,陈某只认15510米,这5453米的钱不能少。”“图纸上是15510米,他说的多装的部分没有依据,我不能给钱。”一起水管安装工程欠款纠纷中,原告唐某为被告陈某安装水管后,双方因工程总量及欠款争执不下。



现场测量水管长度。

立案后,法庭邀请村支两委干部、驻村干部和特邀乡贤调解员组成巡回调解站,一同实地走访。

“都是乡里乡亲,抬头不见低头见,没必要为这点事伤和气。咱们好好商量,把账算清楚。”李大爷劝道。“不如我们一起用测量仪实地测量,数据不会骗人。”法官提议。

顶着烈日,法官、村委干部、调解员和原、被告手持测量仪,跋山涉水一步步丈量水管长度。“500米、5000米、10000米……”经过3天细致测量,最终确认了工程总量为18019米。

“测量结果出来了,我心服口服,就按实际总量支付。”“是我误会,这就把剩余的欠款给你。”一场剑拔弩张的纠纷,在情理法的交融中圆满化解。

法庭依托本地“和合文化”,联合乡贤、特邀调解员组建“古色调解团”和“流动普法调解驿站”,运用“背对背”“冷处理”等调解技巧,促进家事、邻里纠纷的柔化解。

此外,法庭聚焦“高额彩礼”“厚葬薄养”等陋习,联合当地党委政府发布《移风易俗倡议书》,推出“法治婚礼”服务,为新人提供婚姻法律讲解。2025年,辖区婚姻家庭、邻里纠纷同比下降了30.12%。

扎根红色沃土,深耕司法为民。潘家埠法庭以陶铸精神为指引,创新推行三色绘“枫”工作法,精准破解基层治理痛点难点,推动矛盾化解从被动应对向主动治理转型,切实筑牢了守护乡村平安、护航乡村振兴的法治屏障。